

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

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

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其中必修课部分（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得相应学分；选修课部分（包括限定选修课、专业选修课）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

第二条 学生至学期末未能参加办理选课手续的课程的学习和考核；选课后至在规定的课内办理退选手续而无故不参加课程学习和考核者，该课程成绩记为不通过或按缺考处理，并记载在成绩单中，不能取得相应的学分。

第三条 如所选课程为纯面授课程，学生必须按时参加课程教学；如所选课程为网络课程，学生必须按时参加网络课程学习。其余网络课程学时需听从授课教师要求在网络进行学习。

第四条 学生不得擅自代他人选课，违者按作弊论处，该门课程按不及格处理。

第五条 每学期开学选课前，教务处于新学期选课课程公布计划，各二级学院安排辅导员、兼职班主任对学生选课动员，并依据学生个人的实际情况对学生选课进行指导。

第六条 学生每学期选修课程数按专业培养方案规定执行。学生每学期选修课程学分累计不低于16学分，其中专业选修课学分累计不低于8学分。

第七条 学生选课应遵守学校选课系统操作说明，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八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九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一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二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三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四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五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第十六条 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成功后，选课系统会自动生成选课单，选课单由系统生成，非人为干预。

退选课,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外指岗地点进行补、退、改选课。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

3. 第二阶段结束后,选课时间关闭。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退、改选课手续。各二级学院可从“正方教务管理系统”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

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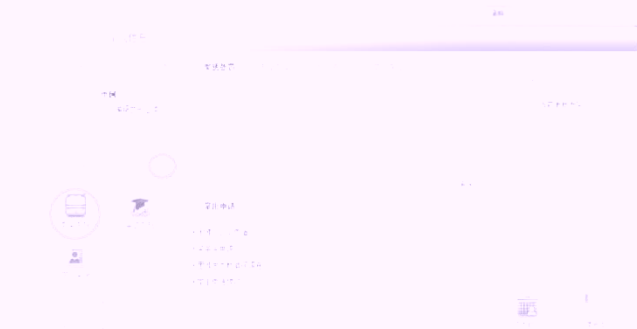
1、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http://www.suoyuan.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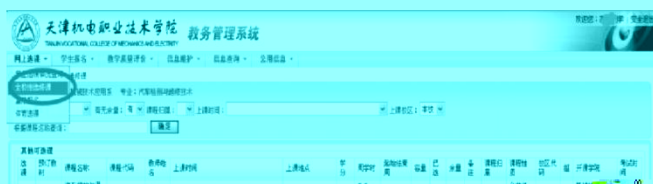
2、选择“数字化校园平台”进入统一身份认证中心



3、在我的应用一栏网页的 图标按钮,添加教务系统即可



4、进入教务系统,如图册所示选择“网上选课”——“全校性公选课”



5、进入到选课界面后，按照要求选择自己的选修课程。选择完以后点击右上角的提交。

